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智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陈智涛先生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之日起，职工董事沈康明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陈智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陈智涛先生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秘培训证明，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陈智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室电话：0571-88057132

传真电话：0571-88052152

电子邮箱：zjtzq@cnzgc.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

陈智涛先生简历

陈智涛先生：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2009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纪检监察主管，浙江省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挂职任金华市金东区副区长，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总部党委委员。2024年9月至今，担任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部党委委员。

截至目前，陈智涛先生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陈智涛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